

猛禽成“爱宠”、户外直播藏“暗语”？

# 当心“爱好”撞上法律红线

生活中，你是否曾遇到这样的情况：路上捡到野生鸟类，拿不准是带回家饲养还是报警求助？看到有人炫耀“驾鸟”“玩鹰”，自己也心痒难耐？那么，近期天津、宁夏、贵州等地发生的几起案件，将给人们带来警醒。



被解救的苍鹰。 宁夏固原市公安局供图

## 荒唐一幕：捡拾猛禽当“爱宠”驱使“捕猎”为炫耀

将猛禽捡拾回家；为给“爱鸟”找到可口的食物，竟带它出门捕猎……今年2月，天津市河北区人民法院宣判了一起特殊的非法狩猎案。

据被告人周某供述，2023年冬天，他在河边散步时，捡拾到一只灰背隼，“爱鸟”的他随即将其带回家中饲养。

“周某上网查阅了该鸟的种类，知晓灰背隼为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，还特地查了灰背隼喜欢捕食哪种鸟。”天津市河北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一级法官马兰说。

为让这只灰背隼“吃得好”，周某时不时带着它出门。“他在灰背隼的腿上绑上了滚绳，像放风筝一样，放到天上让它捕食，抓回来的鸟会带回家中存放。”马兰说，这样的场面让周某很有成就感，他还邀请朋友们到现场观摩。

很快，有群众发现异常并报

警。2024年1月，周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。警方在其家中查获灰背隼1只，以及猎捕的鸟类死体41只，其中包括麻雀、戴胜、灰喜鹊等国家“三有”野生动物。

周某最终因非法狩猎罪被判有期徒刑六个月，缓刑一年。涉案鸟只被天津市野生动物救护驯养繁殖中心接收。

## 自作聪明：“玩玩就放生”户外直播藏“暗语”

“我是真喜欢苍鹰，我们这有驯鹰抓兔的习俗，本想着抓来玩玩，来年就放生，谁知道还会犯法啊？”被警方抓捕后，一名犯罪嫌疑人后悔不迭。

原来，宁夏固原市原州区、西吉县等地部分依山而居的农户们，曾有驯鹰抓兔的习俗。但在现行法律和生态保护的要求下，这类行为在当地已逐渐绝迹。然而，有人自作聪明，用“玩玩就放生”的方式，试图打“擦边球”。

2024年11月27日，固原市公安局原州区分局森林和草原派出

所民警一举侦破王某等9人危害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案。

固原市公安局环食药侦支队副支队长刘磊说，经查明，2024年9月至11月期间，王某等9人先是采点掌握苍鹰踪迹，而后选择天气较好的夜间，使用强光手电、长木棍制成的套索，在树林内先后猎捕9只苍鹰。

“他们把鹰抓回家后，经过一个多月的驯养再带到野外抓兔，满足自己的狩猎欲望，然后又出售给他人用于狩猎，直到来年开春再放生。”刘磊说，苍鹰是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，上述行为已涉嫌危害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罪。目前，王某等9人已被判处刑罚。

同样打着“爱好”之名，一些户外直播暗藏猫腻。记者了解到，近期有犯罪分子表面用户外直播引流，实则用“暗语”规避平台监管，传授所谓“捕鸟技巧”、兜售捕鸟工具。

今年4月，贵州清镇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案件：董某某与网络主播康某某合谋，通过户外直播以第一视角演示非法狩猎过程，利用“暗语”与观众实时互动，并线下售卖狩猎工具，借此牟利。经审理查明，上述行为已构成传授犯罪方法罪和非法狩猎罪。

## 猎捕饲养均可涉刑，莫让“爱好”碰红线

近年来，我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显著，许多珍稀鸟类频频出现在人类生活区，也带来一个新问题：如果仅仅是喜欢野生鸟类，带回家养几天再放生，没有出售、租借等牟利行为，算违法吗？

刘磊提醒说，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受法律严格保护，禁止个人擅

自饲养；私自饲养将面临行政处罚或刑事追责；若发现相关行为，应立即向林业主管部门或公安机关举报。

“即便是在路上遇到受伤鸟类，也不应带回家中。”天津市野生动物救护驯养繁殖中心工作人员刘洋说，普通人缺乏相应的专业救助知识，私自将受伤鸟类带回家救助、饲养可能会造成其死亡，应第一时间联系当地野生动物救助中心或报警处理。另外，野生动物可能携带一些病菌，也不建议将其带回家救助。

警方提醒，公众若发现已死亡的国家重点保护鸟类，严禁私自处理，而应按照法律规定报告相关部门，由专业机构依法处置。

“涉案的一些所谓‘爱鸟人士’，实际上是以亲近自然之名行破坏自然之举。”马兰说，任何爱好都不能触碰法律的底线，应摒弃陋习，培养健康文明的生活风尚，在守法基础上喜爱动物、保护动物，拒绝非法食用、猎捕、交易野生动物及其制品。

鹰击长空，鱼翔浅底，万类霜天竞自由。对野生保护动物而言，任何人以“爱好”为名的圈养和牟利行为，都不是真正的爱护，最终只会令自己作茧自缚、身陷法网。

(据新华社电)



欢迎刊登/分类信息

刊登热线:0951-6014331

## 遗失声明

宁夏翼之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40181MA760LUP84)遗失公章、财务章、法定代表人章各一枚，声明作废。

## 解除劳动合同通知

刘媛(身份证号:640221199611036022):

你于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11日，未按照公司考勤管理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关请假手续，连续旷工11天，严重违反了《劳动合同法》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，公司决定于2025年8月11日起与你解除劳动合同，请于本通知刊登之日起7日内到公司公园华府服务中心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，逾期后果自负。特此通知  
宁夏安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## 营业房出租

本单位现有胜利南街云翠园小区、民族北街21小附近营业房数套，另有民族北街21小附近办公楼数间、苏商产业园办公楼、亲水花园办公楼、温和瑞锦酒店公寓，现对外招租，适合各种经营范围，价格面议，本广告长期有效。

有意者请致电:13895487822 杨女士

- 陈志新遗失导游证，导游证号:VYE9332D，声明作废。
- 马亚龙遗失金泽苑12-2-701购房收据，票号:9600950，金额:306723元，开票日期:2021年10月10日，特此声明。



登广告 办挂失 登公告 今日有



刊登热线:18909588251(微信同号)

